

桓民发〔2020〕55号

关于同意“恒生未来城”命名的批复

恒生地产淄博桓台有限公司：

你单位报来的“地名命名、更名申请表”第52号已收悉。根据《淄博市地名管理办法》有关规定，经研究，同意你单位开发建设的百合园（新建）以东，一中西路以西，工业街以南，中心大街以北的小区命名为“恒生未来城”。总占地面积18.75公顷，建筑面积58.81万平方米。从发文之日起，使用命名的标准名称。

特此批复。

桓台县民政局

2020年10月27日

桓台县民政局办公室

2020年10月27日印发
